



评论

历史的茶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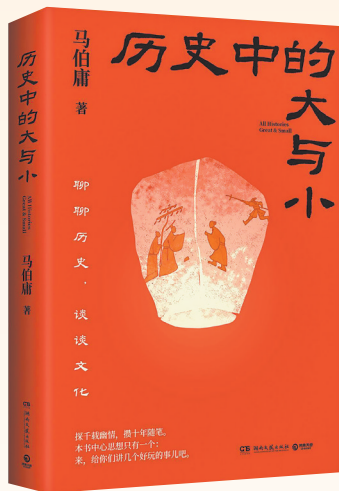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马伯庸《历史中的大与小》读后

■魏咏柏

周末,我走进书房,阳光斜斜地切进来,空气里有细尘浮游,像被照亮的、缓慢的呼吸。在这样一个困意弥漫的午后,我翻开了马伯庸的《历史中的大与小》。手指掠过目录,那些题目东一处西一处地跳着:“陪孩子背《出师表》”“中国古代闹牙疼的倒霉鬼们”“一桩从未发生过的好盗案”……毫无章法,像一盒打散了的旧积木。我啜了口刚泡的茶,心想,这能读出什么来呢。

起初是散漫的。直到翻到写牙疼的那篇。马伯庸说他牙痛难忍,夜里睡不着,便去故纸堆里寻同病相怜的古人了。他引了段元人笔记,说有人“患齿痛,委顿卧阶上,忽睹庭中蚁阵,蜿蜒如篆籀,痛竟稍弛”。我盯着“委顿卧阶上”五个字,看了好一会儿。那不是个宏大的、被记录的病,只是一个具体的人在某个具体夜晚的具体姿态。疼得蜷缩,视线低垂到与泥土上的蚂蚁平齐。历史在此刻,不是王朝更迭,而是腮帮子一阵阵抽紧的、滚烫的钝痛。我下意识用舌尖顶了顶自己的臼齿,它健康无恙,可那个千年前卧在石阶上看蚂蚁的人,突然就与我共有了同一片沉闷的天色。

书里最重的一篇,是写壬辰



战争里一个叫郭佚的军士。材料极少,马伯庸几乎是在历史的断崖边,用想象去勾画那模糊的轮廓。他写郭佚战死的那天,“朝鲜的雨水,和江浙的雨水,味道大概也没什么不同”。我读到这句,心猛地一沉。那些被我们统称为“英雄”“义士”的庞然概念,在这样一句近乎平淡的话里,坍塌成一个具体的人,尝过故土的雨水,最后倒在异乡同样潮湿的土地上。这不再是故事,而是丧失。我想起博物馆玻璃柜里一枚生锈的箭镞,标签只写着年代与出土地。无人知晓它由谁铸造,又由谁射出,是否穿透铠甲,没入过一个温热的胸膛。历史的大叙述,是由无数这

样沉默的、味道相同的“雨水”与“铁锈”构成的。我们热衷谈论的浪潮,对每一朵碎沫而言,都是粉身之痛。

当然,书里也有明快的部分。比如他批改蒲松龄的“高考作文”,煞有介事地点评“志异”笔法如何不合时宜,让人莞尔。但笑意过后,那底色依然是苍凉的。蒲松龄屡试不第的愤懑,那些花妖狐鬼的热闹,不过是历史这张巨幅锦缎翻过来后,密密麻麻的、不甚美观的线头。作者感兴趣的,似乎总是这些线头。

阳光西沉,书房浸入一片柔软的灰蓝。我合上书,封面上“大与小”几个字,在暮色里渐渐模糊。我起初的困惑——这散装的历史能拼出什么图景,此刻似乎有了答案,又似乎没有。它没有给我一幅更完整的历史画卷,反而像递给我一把碎镜片。每一片里,都映照出一个被忽视的角落:孩童懵懂的眼,病人紧蹙的眉,无名者最后的呼吸。这些碎片无法严丝合缝地拼拢,它们只是存在,尖锐地、固执地存在着,照亮了“大历史”那光滑表面之下,粗粝的、温热的、人的质地。

茶杯已空,杯底沉着些深褐色的渣。历史或许也是如此,那些被筛掉的、沉淀下来的,才是让我们舌尖发涩,又回味无穷的东西。



时阅

寒岁书灯

■赖振海

腊月一到,白日便见得短了。这时候,人便不大想出去,缩在屋内,最好的消遣,莫过于寻一本旧书,慢慢地看。

这读书,也与别的时节不同。春天读,心思是浮的,易被窗外的花光鸟语引了去;夏日读,则嫌燥热,蝉声聒耳,总难静心;秋夜读书固然好,却又常伴着萧瑟的愁绪。唯有这腊月,天地都收了声,敛了色,人仿佛也随着万物,一起沉静下来。这时节读书,心思是沉的,专一的,一个字一个字,都能读到心里头去。

读的书,也宜旧不宜新,宜薄不宜厚。腊月里,心是懒的,也是贪图安逸的。那些艰深的、需正襟危坐来啃的大部头,这时便显得不合时宜了。常取些笔记、小品、诗话,或是温熟了的古文集子。譬如《东坡志林》,随手翻到一页,看他谈吃茶,论墨竹,记游松风亭,那种旷达与逸趣,便隔着纸页,丝丝缕缕地透过来,将屋外的寒气也冲淡了几分。

有时,也不全是读“闲书”。譬如翻检父亲留下的几册医书,里面除了方剂,空白处竟记着些杂事:“腊月初八,大雪,购得川椒二两,其色殷红,甚佳。”“儿子昨夜微咳,以冰糖炖梨服之,晨起即愈。”这些家事的注脚,读来竟比那些药方更有趣。它让我看见另一个腊月,另一个在灯下提笔记录生活的人影。

腊月夜长,一灯如豆。书页上的字,在这昏黄的光晕里,也显得柔和了,个个都有了温润的轮廓。读到妙处,忍不住轻声念出来,声音在静夜里,显得格外清晰,又格外寥落。这时,便会无端地想起些古人“雪夜闭门读禁书”的掌故,或是“红袖添香夜读书”的遐想,自己也不禁莞尔。其实,有的不过是一室岑寂,一盆炭火,一本翻旧了的书,和一个在岁寒中自寻其乐的人罢了。

这腊月读书的趣味,正在于这外界的寒与内心的静、书中的暖,所形成的微妙张力。因为冷,才愈觉得书中世界的丰饶与温情是可贵的;因为静,那些平素容易忽略的文字的肌理与韵味,才得以细细地品味。它是平实的,内敛的,是一种将精神收拢回来,反观自身的安然状态。

腊月又深了。当夜色四合,喧嚣渐息,拧亮一盏光线柔和的台灯,泡一杯热茶,摊开一本书,便仿佛又回到了那些安静的冬夜。



投稿邮箱:dnzbgfzc@qzwb.com
联系电话:0595-22500109



悦读

苍茫的风雪 生动的人间

■李风玲

2026年元旦,迟子建的新书出版了,名字叫作《朋友们来看雪吧》。这是一本短篇小说集,10个篇章都与风雪有关。迟子建用一支深情的笔,写出了风雪苍茫之下的生动人间。

在迟子建的早期小说中,很多篇章都带有浓浓的自传色彩。如《鹅毛大雪》的人物原型,便是迟子建的姥姥,而那个“我”,其实就是迟子建本人。在这鹅毛大雪之中,姥姥生火墙,煮稀粥,给邻居劝架,领着孙女“我”去看结婚的新娘。更要在冬日捕鱼的时节,帮着邻居补渔网、烙火烧。她在风雪之中忙得热火朝天,也终于在这日复一日的忙碌中熬尽了生命。

生于北国的迟子建,有一颗宽阔而豪迈的心。她的笔下不唯有亲人,更有众生。此类篇章中,我尤其喜欢《清水洗尘》。它的选材独特,语言质朴,读来动人心怀。

《清水洗尘》,写了一个叫天灶的男孩,在腊月廿七这天,辛勤地为家人烧着一锅又一锅的洗澡水。因为天寒地冻,农人们要在过

年之前洗个澡不是件容易的事。而洗澡水不仅要大锅烧,还得去远远的井台挑来。所以为了节省,往往是在大人们洗完之后,孩子们才能就着大人洗完的半脏不净的水继续洗。多少年来,男孩天灶也一直是这样洗的。但今年、但今天,天灶决定要自己独用一盆洁净的清水,干干净净地洗一次。他不用奶奶洗过的,也不用妈妈洗过的;他不用爸爸洗过的,也不用妹妹洗过的;他要自己洗一盆清水。他于是给每个人烧水,倒水,再添水,烧水。屋外是凛冽的雪地与冰湖,屋内是热气腾腾的锅灶与热水。

终于轮到天灶洗澡了,他没入盆中,“慢慢屈腿坐下,感受着清水在他的胸腹间柔曼地滑过的温存滋味。天灶的头搭在澡盆上方,他能看见窗外的浓浓夜色,能看见这夜色中经久不息的星星。他感觉那星星已经穿过茫茫黑暗飞进他的窗口,落入澡盆中,就像课文中所学过的淡黄色的皂角花一样散发着清香气息,预备着为他除去一年的风尘。”迟子建是真会写啊,她用无比细腻的笔触描摹了一个男孩的成长,苍茫的风雪之下,我们

读出了这个男孩温柔的情感和心理的嬗变。

写自己,写众生,亦写家国。在迟子建的家乡,东北抗联的故事广为传颂。她以此为题,写了《炖马靴》。主人公是“我”的父亲,故事发生的时间,是抗战初期的寒冬腊月。风雪之夜,一支抗联的小分队偷袭了日本守备军的弹药库和粮库。原本计划周密胜利在望,谁料意外发生,抗联的战士陷入了日军的内外夹击。拼力突围之后,“我”的父亲与部队失散。天寒地冻,冷饿交加,眼看就要死于冻饿之中的父亲,却在绝望之际发现了刚刚被自己击毙的日军脚上的牛皮马靴。他用刀将马靴分解成小块,然后放进雪堆一遍遍揉搓,清洁之后再随身的铁锅(父亲是火头军)放上雪,点火烧化之后,便将马靴下到锅里,开始“炖马靴”。

正是靠着这一锅“炖马靴”的热量,“父亲”才终于走出了冰天雪地,走到了后来的岁月。他无数次地将“炖马靴”的故事讲给后辈,也讲给了今天的读者。我们也于风雪弥漫之中,读出了胜利的来之不易和一个民族不屈的风骨。